

## 全國第二屆隸書藝術展暨隸書創作論壇

### 徵稿啓事

爲了弘揚優秀傳統文化，全面展示當代中國隸書藝術的成就，推動書法事業的大發展大繁榮，經申辦和協商，中國書法家協會確定舉辦全國第二屆隸書藝術展暨隸書創作論壇。本屆隸書藝術展暨隸書創作論壇是繼 1998 年在河南舉辦的首屆隸書展之後，又一次全國性隸書創作大檢閱。本屆展覽堅持黨的“二爲”方向和“雙百”方針，堅持傳統鼓勵創新，堅持公正、公開、公平的原則，實施陽光、學術、規範與和諧評審，推出精品，推出人才。

現將徵稿有關事項公佈如下：

#### 一、舉辦單位

主辦單位：中國書法家協會

承辦單位：中國書法家協會隸書專業委員會

北京錦龍堂文化傳播中心

#### 二、組織機構

1、組委會：全國第二屆隸書藝術展暨隸書創作論壇組委會由主辦方、承辦方有關領導組成。

2、評審委員會：中國書法家協會依據《中國書法家協會評審委員會產生暫行辦法》，以隸書專業委員會爲主，組成評委會，負責評審工作。

#### 三、書法作品投稿

1、投稿範圍：年滿 18 歲以上的中國公民及海外華人、書法愛好者均可自由投稿

2、投稿要求：(1)、本次隸書藝術展均收原作。

(2)、每一件作品收參評費 20 元（請勿在信封中夾寄，海外匯 20 美元），沒收到參評費的作品不予評審。每位元作者投寄作品件數不限，但必須一次投遞；化名重複投稿者不予評審。

(3)、限於人力，作品不退。

(4)、每件作品背面右上角須用鉛筆注明作者姓名、性別、年齡、詳細通訊位址、郵編及電話，另附身份證影本、釋文、參評費匯款單影本，組委會根據作者提供的資訊使用軟體做好收稿登記、終評通知、入展發佈等工作。

(5)、每位元作者提供的作品，落款姓名與身份證姓名必須一致，組委會根據作者提供的姓名資訊發放證書和稿費，如姓名不符導致證書、稿費不能發放，主辦方不再重複發放。

(6)、內容：健康向上的古今詩詞、聯、賦、格言等均可，提倡自作詩詞。

(7)、規格：書法作品尺寸高不超過八尺，全部爲豎式。本屆隸書展不收冊頁。

3、入展作品 400 件左右，特邀名家與評委作品若干件。

4、獎項設置：一等獎 5 人，二等獎 10 人，三等獎 20 人。

5、作品評審：(1)、由中國書法家協會和隸書專業委員會組成本次展覽評委會，制定評審細則、評審工作流程和評委守則。

(2)、評審工作於 2008 年 9 月份舉行。

(3)、評獎引進投票和打分程式軟體，現場公開評審結果，當天上網公示獲獎、入展及進入終評名單，公示 10 天后由組委會正式公佈名單。

6、作者待遇和相關責任：

(1)、獲獎作者頒發獎金、證書，入展作者頒發收藏費、證書，並分別贈送本次展覽作品集一部；

(2)、爲進入終評而未入展的作者約 400 人頒發收藏證，在相關媒體及作品集上刊

登名單並贈送本次展覽作品集一部。

- (3)、一等獎獎金每人 10000 元；二等獎獎金每人 5000 元；三等獎獎金每人 3000 元；
- (4)、入展作品收藏費每人 400 元，獲獎作者只發獎金；
- (5)、非會員作品入展，作為加入中國書法家協會的條件之一；
- (6)、本次活動獲獎作者獎金、入展作者收藏費均在開幕式以後兩個月內寄出，由中國書協負責。
- (7)、獲獎與入展證書、作品集、收藏證在展覽開幕後兩個月之內寄出，由承辦方負責。

#### 四、隸書創作論壇

- 1、本次論壇的重點是對當代隸書創作的研究及評論，包括對當代隸書發展趨勢、風格流派、創作思潮、技法探索及存在的問題等各個方面進行分析和評論，論文不應是當代書家個人的評論介紹或簡單的碑帖賞析介紹。也可提供隸書史論、美學等方面的學術文章。文章要求觀點鮮明，論述清晰，語言平實，提倡學術性和探索性的統一，反對浮誇吹捧、惡意中傷、借機炒作和抄襲剽竊等行爲。
- 2、來稿必須是未經發表的文章，每篇不超過 10000 字，須附有內容提要與關鍵字。引文注釋要標明出處，符合學術規範。
- 3、投稿須提供列印文本及電腦軟碟各一份，論文後面注明作者真實姓名、年齡、所在單位、通訊位址、郵編、電話。
- 4、邀請中國書法家協會學術委員會與隸書委員會專家組成本次論壇評審委員會，最終選出獲獎論文 5 篇，每位獲獎作者獎金為 3000 元。評出入選論文 20 篇。入選、獲獎論文可作為加入中國書法家協會條件之一。特邀名家學術論文若干篇。

#### 五、維權說明

根據中國書法家協會對入展作品復議的有關規定，公示期間及展覽結束以後，歡迎社會繼續監督，檢舉兩年之內有效。凡是被檢舉代筆的作者，由組委會統一組織被檢舉者來京面試，拒絕參加面試或面試水準與入展作品水準不相符的，取消獲獎或入展資格，收回獎金、證書、收藏費，作弊方及代筆方五年之內不得參加中國書協舉辦的任何展覽或比賽，情節嚴重的取消會員資格。被取消的獲獎或入展名單在媒體上統一公佈。投訴電話：010-66184696；  
電子郵箱：zgsxzl@yaho.com.cn

六、徵稿日期：自見報之日起開始，截止 2008 年 9 月 10 日，以當地郵戳為準。

七、收稿和匯款地址：1、書法收稿及匯款地址：北京市宣武區琉璃廠西街 55 號北京錦龍堂文化傳播中心 郵編：100052 聯繫人：馬兆餘 聯繫電話：010-63034226  
2、論文收稿地址：北京市文津街 7 號學思樓中國書法家協會展覽部  
郵遞區號：100034 聯繫人：鄭培亮 聯繫電話：010-66184696

八、展覽及論壇：2008 年內舉辦展覽及論壇，具體時間和地點另行通知。

#### 九、其他事項

- 1、所有來稿必須符合本啓事要求。
- 2、凡投稿者視為認同並遵守本啓事各項規定。
- 3、本徵稿啓事解釋權歸中國書法家協會。